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月16日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18年1月22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为青岛鼎信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青岛鼎信通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信电子”）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3,3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情以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曾繁忆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担保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